

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审计报告
2024 年度
豫凯审字【2025】第 144 号

目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资产负债表	3
2、业务活动表	4
3、现金流量表	5
4、财务报表附注	6-15
三、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6-18
四、附件	
1、营业执照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3、项目合伙人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河南凯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豫凯审字【2025】第 144 号

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 月至 12 月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



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进行沟通，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凯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2024年12月31日

资	行次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0		
货币资金	2	6,172,355.83	7,057,709.44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3			应付款项	32	740,000.00	1,140,000.00
应收帐款	4			应付工资	33		
预付帐款	5			其他应付款	34		
其他应收款	6			应交税金	35		
存货	7	97,770.00	176,932.80	预收账款	36		
待摊费用	8			预提费用	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8		
其他流动资产	10			其他流动负债	39		
流动资产合计	11	6,270,125.83	7,234,642.24	流动负债合计	40	740,000.00	1,140,000.00
长期投资：	12				41		
长期股权投资	13			长期负债：	42		
长期债权投资	14			长期借款	43		
固定资产：	15			长期应付款	44		
固定资产原价	16	23,299.00	5,299.00	其他长期负债	45		
减：累计折旧	17	8,149.00	5,299.00	长期负债合计	46	-	-
固定资产净值	18	15,150.00	-		47		
在建工程	19			受托代理负债：	48		
文物文化资产	20			受托代理负债	49		
固定资产清理	21			负债合计	50	740,000.00	1,14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22	15,150.00	-		51		
	23			净资产：	52		
无形及递延资产：	24			非限定性净资产	53	5,025,451.61	5,019,697.24
无形资产	25			限定性净资产	54	519,824.22	1,074,945.00
	26			净资产合计	55	5,545,275.83	6,094,642.24
受托代理资产：	27				56		
受托代理资产	28				57		
资产总计	29	6,285,275.83	7,234,642.2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8	6,285,275.83	7,234,642.24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1						
其中: 捐赠收入	2	3, 118, 810. 04	300, 000. 00	3, 418, 810. 04	2, 277, 677. 52	3, 000, 000. 00	5, 277, 677. 52
会费收入	3			-			-
提供服务收入	4			-			-
商品销售收入	5			-			-
政府补贴收入	6			-			-
投资收益	7			-			-
其他收入	8	30, 361. 24		30, 361. 24	14, 172. 15		14, 172. 15
收入合计	9	3, 149, 171. 28	300, 000. 00	3, 449, 171. 28	2, 291, 849. 67	3, 000, 000. 00	5, 291, 849. 67
二、费用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 业务活动成本		2, 862, 246. 70	855, 120. 78	3, 717, 367. 48	2, 306, 378. 87	1, 925, 055. 00	4, 231, 433. 87
(二) 管理费用	13	281, 170. 21		281, 170. 21	335, 546. 97		335, 546. 97
其中: 人员工资	14	213, 250. 00		213, 250. 00			-
(三) 筹资费用	15			-	2, 042. 00		2, 042. 00
(四) 其他费用	16			-			-
费用合计	17	3, 143, 416. 91	855, 120. 78	3, 998, 537. 69	2, 643, 967. 84	1, 925, 055. 00	4, 569, 022. 8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8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19	5, 754. 37	-555, 120. 78	-549, 366. 41	-352, 118. 17	1, 074, 945. 00	722, 826. 83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2024年度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3,097,972.84	5,427,677.52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30,361.24	14,61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	3,128,334.08	5,442,291.0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3,717,367.48	3,091,433.87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213,250.00	114800.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92.02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82,978.19	222,78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	4,013,687.69	3,429,02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885,353.61	2,013,268.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885,353.61	2,013,268.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7,057,709.44	5,044,441.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6,172,355.83	7,057,709.44



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以下称“本单位”）系经河南省民政厅批准成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肆佰万元整，发证机关：河南省民政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410000090603998D；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五路 66 号；法定代表人：陈亚楠；业务范围：依法募捐社会资金、开展公益文化传播；助力乡村文化振兴、对文化领域的困难群体实施帮扶救助等公益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单位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4、应收款项

本单位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备抵法、直接转销法只选其一，不提坏账采用直接转销法）

本单位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



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2）坏账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死亡或破产，以其遗产或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②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5、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单位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单位发出存货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6、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券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单位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
办公家具	5 年	5%	19%
运输工具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8、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办法：

本单位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9、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0、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单位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



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单位；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单位；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1、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单位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单位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核算本单位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筹资费用核算本单位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其他费用核算本单位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24,639.37	8,593.95
银行存款	6,147,716.46	7,049,115.49
合计	6,172,355.83	7,057,709.44

2、存货

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酱门之子	34,800.00		34,800.00	34,800.00		34,800.00
精品	26,970.00		26,970.00	26,970.00		26,970.00
裸瓶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童装	0.00		0.00	79,162.80		79,162.80
合计	97,770.00		97,770.00	176,932.80		176,932.80



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3,299.00	18,000.00		5,299.00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23,299.00	18,000.00		5,299.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149.00	2,850.00		5,299.00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8,149.00	2,850.00		5,299.0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150.00			0.00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150.00			0.00

4、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备注
杭州卡路里紫科技有限公司	1,140,000.00	800,000.00	1,290,000.00	650,000.00	
河南豫剧院	0.00	90,000.00	0.00	90,000.00	
合计	1,140,000.00	890,000.00	1,290,000.00	740,000.00	

5、净资产

项目	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初数
1、限定性净资产	519,824.22		555,120.78	1,074,945.00
2、非限定性净资产	5,025,451.61	5,754.37		5,019,697.24
合计	5,545,275.83	5,754.37	555,120.78	6,094,642.24

6、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3,118,810.04	300,000.00	3,418,810.04	2,277,677.52	3,000,000.00	5,277,677.52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30,361.24		30,361.24	14,172.15		14,172.15
合计	3,149,171.28	300,000.00	3,449,171.28	2,291,849.67	3,000,000.00	5,291,849.67

7、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汇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益学传播	1、奔跑的通知书	1,020,442.45	1,651,244.16
益群服务	1、生命之康（公募）	24,654.18	89,902.24
	2、健康行动（公募）	35,061.39	312,089.75
太极拳公益项目	1、太极拳	855,120.78	1,925,055.00
公益传播	1、助力乡村青少年文化振兴计划	1,169,800.00	
	2、托起梦想的翅膀——关爱困境儿童	79,162.80	
	3、中医药文化保护与传承	533,125.88	
	4、千百计划筹款官		60,000.00
	5、中秋节活动		1,500.00
	6、寻找新乡贤		123,760.00
	7、点亮一盏灯		67,882.72
合计		3,717,367.48	4,231,433.87

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1、办公费	2,661.14		2,661.14	7,745.49		7,745.49
2、工资	213,250.00		213,250.00	114,800.00		114,800.00
3、审计费	8,000.00		8,000.00	10,000.00		10,000.00
4、业务招待费				346.00		346.00
5、燃油费				485.00		485.00
6、折旧费				441.40		441.40
7、残保金				1,450.08		1,450.08
8、交通费	12.05		12.05	133.00		133.00
9、通信费				130.00		130.00
10、差旅费	755.00		755.00			
11、印花税	92.02		92.02			
12、计算机软件技术服务	56,400.00		56,400.00			
13、房租				200,016.00		200,016.00
合 计	281,170.21		281,170.21	335,546.97		335,546.97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员共 7 人，专职工作人员 1 人，兼职工作人员 6 人，1 人在本基金会领取工资报酬。

序号	姓名	性别	理事会职务	专（兼）职	本年度领取的报酬
1	陈亚楠	女	理事长	兼职	0.00
2	罗延峰	男	副理事长	兼职	0.00



3	任丽	女	秘书长	专职	41,400.00
4	姬萍萍	女	理事	兼职	0.00
5	吴清汉	男	理事	兼职	0.00
6	王冰楠	女	理事	兼职	0.00
7	王西军	男	理事	兼职	0.00
8	张利	女	工作人员	专职	49,500.00
9	温松波	男	工作人员	专职	49,500.00
10	郭亮亮	男	工作人员	专职	13,500.00
11	程锦	男	工作人员	专职	28,750.00
12	董梦雨	女	工作人员	专职	9,000.00
13	王召贤	男	工作人员	专职	5,000.00
14	刘静宜	女	工作人员	专职	13,500.00
15	白子薇	女	工作人员	专职	3,100.00

2、本基金会年末职工总数 4 人，其中领取工资 4 人，2024 年支付工资 213,250.00 元。其中：专职工作人员领取工资报酬 213,250.00 元，兼职工作人员领取工资报酬 0.00 元。

工作人员程锦、董梦雨、王召贤、刘静宜、白子薇 5 人均已离职。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2024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3,717,367.48 元，上年收入合计 5,291,849.67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70.25%；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213,25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67,920.21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7.03%。



八、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总计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益学传播	1,035,000.00	970,000.00			442.45	50,000.00	50,442.45	1,020,442.45
益群服务		59,715.57						59,715.57
太极拳公益项目	300,000.00			2,850.00	18,154.98	834,115.80	855,120.78	855,120.78
公益传播	2,083,810.04	353,288.68	39,800.00			1,389,000.00	1,428,800.00	1,782,088.68
合计	3,418,810.04	1,383,004.25	39,800.00	2,850.00	18,597.43	2,273,115.80	2,334,363.23	3,717,367.48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有提供固定资产明细表。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



计制度》编制。

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2025 年 03 月 27 日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豫凯审字【2025】第 144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24 年度工作报告。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在 2024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三(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3,717,367.48 元，上年收入合计 5,291,849.67 元，上年收入中时间限定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 0.00 元，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 0.00 元，调整后的上年度收入合计 5,291,849.67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70.25%；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213,25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67,920.21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7.03%。

公募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	
上年度收入	5,291,849.67	
本年度总支出	3,998,537.69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3,717,367.48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213,250.00	
行政办公支出	67,920.21	
其他支出	0.00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70.25%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7.03%	

2. 在“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人民币元）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焦作市秦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太极阳光计划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资助困难学生
许昌市鼎鑫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		资助困难学生
合计	915,000.00		

3. 在“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项目名称	收入	支 出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总计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益学传播	1,035,000.00	970,000.00			442.45	50,000.00	50,442.45	1,020,442.45
益群服务	0.00	59,715.57						59,715.57
太极拳项目	300,000.00			2,850.00	18,154.98	834,115.80	855,120.78	855,120.78
公益传播	2,083,810.04	353,288.68	39,800.00			1,389,000.00	1,428,800.00	1,782,088.68
合计	3,418,810.04	1,383,004.25	39,800.00	2,850.00	18,597.43	2,273,115.80	2,334,363.23	3,717,367.48

4. 在“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人民币元)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益学传播	优秀贫困学生	970,000.00	26.09%	资助贫困学生
太极拳公益项目	杭州卡路里紫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21.52%	KEEP 制作太极拳减压、助眠、燃脂等课程并在互联网上播放宣传
公益传播	河南省新地标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470,000.00	12.64%	项目策划宣传
合 计		2,240,000.00	60.25%	

5. 在“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
无；

6. 在“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无；



7. 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 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 务（人民币元）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 务（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河南海傲斯 曼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发起及出资 者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本报告仅供河南省公益文化传播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河南凯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
前按时参加年报

全程电子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JY9T05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凯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10日

类型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9年04月10日至2049年04月0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钞燕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
务内环12号奥园国际1-303室

经营范围

会计服务；审计服务；税务服务；工程造
价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3日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凯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钞燕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
12号奥园国际1-303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7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19〕1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08月01日



证书序号：00099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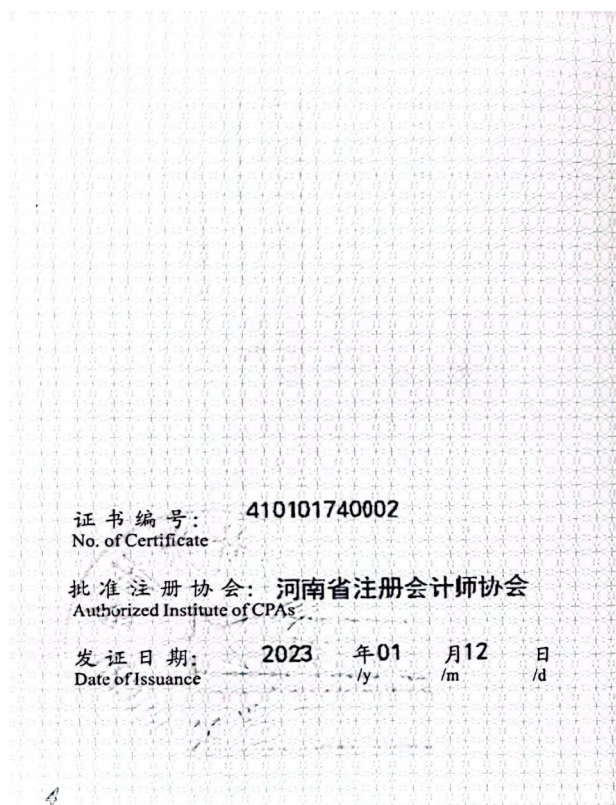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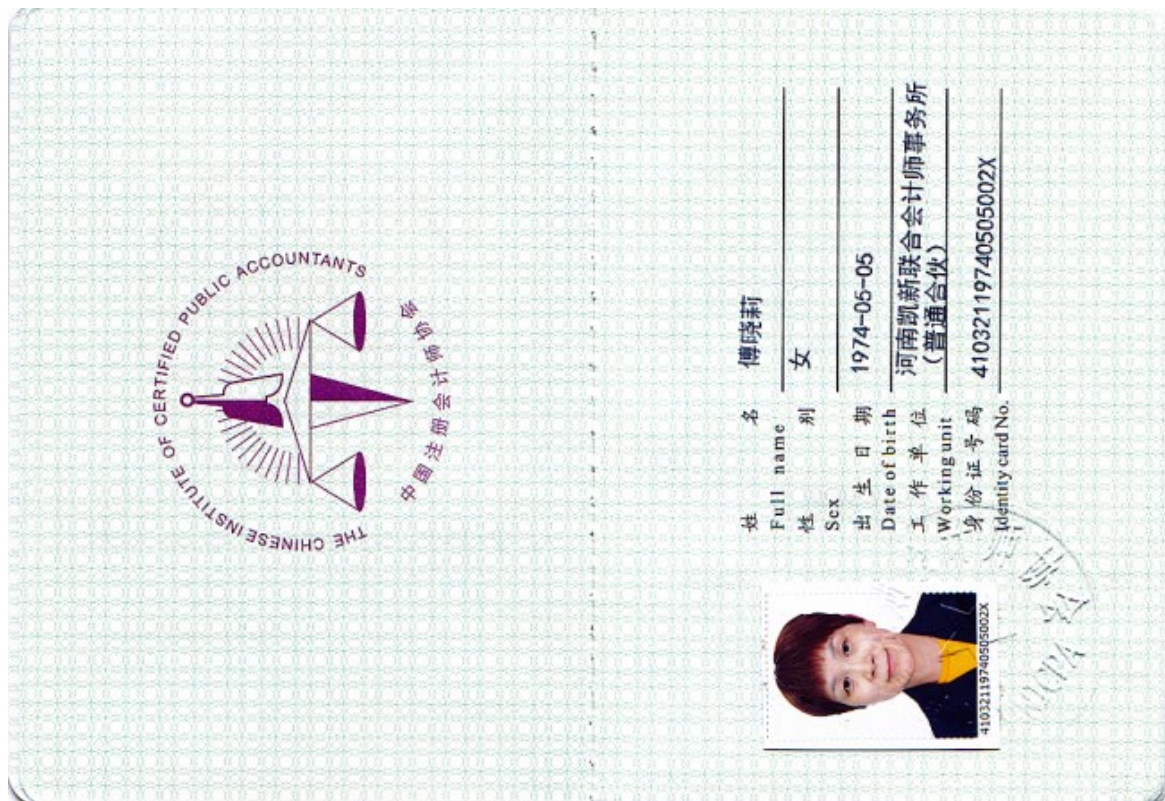
说明

-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傅晓莉

会员编号 410101740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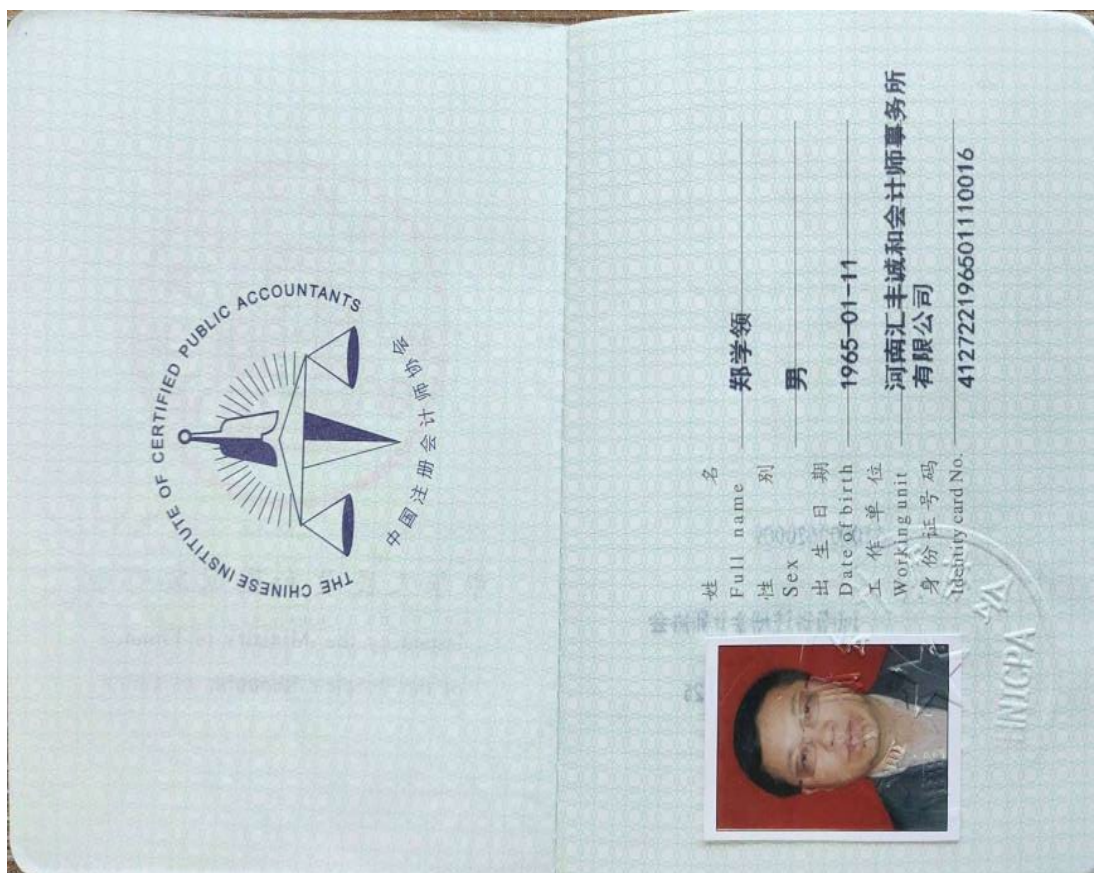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8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郑学领

会员编号 410000620009

最后年检时间

2024年07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